

一、合同书

北京市密云区体育局的购置更新健身器材和建设社区健身角项目(货物名称)经北京信苑建设有限公司以 11011824210200004723-XM001 号招标文件, 进行国内公开招标。经评标委员会评定澳瑞特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为中标供应商。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协商一致, 同意按照下列条款, 签订本合同。

1、合同文件

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, 应当认为是一个整体, 彼此相互解释, 相互补充。为便于解释, 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:

- a. 本合同书
- b. 中标通知书
- c. 合同特殊条款
- d. 招标文件(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)
- e. 合同一般条款
- f. 投标文件(含澄清文件)

2、货物和数量

本合同货物: 健身器材

数量: 详见本合同附件

3、合同总价

本合同总价: 人民币(大写) 肆佰捌拾捌万元整

4、付款方式

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为: 合同签署生效后 7 个工作日内,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50%作为预付款(即小写: ¥2440000 元, 大写: 人民币贰佰肆拾肆万元整); 采购的器材全部安装完成且验收合格, 经财政评审后支付至审定后合同价款 95%(即小写: ¥2196000 元, 大写: 人民币贰佰壹拾玖万陆仟元整), 剩余 5%作为质保金(即小写: ¥244000 元, 大写: 人民币贰拾肆万肆仟元整), 待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 10 个工作日

内支付。

5、本合同工期要求:

合同签订后 180 天之内, 采购货物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安装、调试, 检验, 并达到验收合格, 交付使用。

6、合同的生效

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署、加盖单位印章生效。

7、附件:

附件 1: 《货物报价清单》

附件 2: 中标供应商方联系人信息

附件 3: 技术规范及要求

采购人: 北京市密云区体育局

名称: (印章)

代表人(签字):

2024 年 5 月 14 日

地址: _____

邮政编码: _____

电话: _____

开户银行: _____

帐号: _____

中标供应商: 澳瑞特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名称: (印章)

代表人(签字):

2024 年 5 月 14 日

地址: 长治高新区漳泽工业园健康路 1 号

邮政编码: 046000

电话: 0355-2252119

开户银行: 上海浦发银行长治分行

帐号: 16610154700000102